

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奥克特化”）为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60%的股权。

为增强奥克特化经营发展能力，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与另一股东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吉和昌”）对奥克特化按原出资比例共同增资。由公司对奥克特化增资 1,560 万元，其中 36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1,2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；由吉和昌对奥克特化增资 1,040 万元，其中 24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，8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上述增资计划由公司与吉和昌具体协商，分批、同步实施。

增资完成以后，奥克特化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 6,000 万元增至 6,600 万元，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，出资额及股权比例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缴注册资本 (万元)	股权比例
1	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	3,960	60%
2	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2,640	40%
合 计		6,600	100%

2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次对外投资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3、本次投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：

- 1、公司名称：武汉吉和昌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时间：2005 年 8 月 25 日
- 3、注册资本：4,300 万人民币
- 4、注册地址：武汉市江汉区江汉经济开发区 0601 地快智慧大厦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宋文超
- 6、经营范围：精细化工原料（不含易燃易爆品）、电镀中间体研制开发、生产、销售和服务。

吉和昌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对控股子公司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。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公司名称：武汉奥克特种化学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时间：2014 年 1 月 23 日
- 3、注册资本：6,000 万元
- 4、注册地址：武汉化学工业区化工大道
- 5、法定代表人：刘兆滨
- 6、经营范围：电镀助剂、印染助剂、农药助剂、油田助剂的生产、销售；进出口贸易。
- 7、奥克特化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奥克特化 60%的股权，吉和昌持有 40%的股权。

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奥克特化的总资产为 7,754 万元，净资产 6,163 万元；2015 年的营业收入为 2,002 万元，净利润 160 万元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

四、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投资的目的：

为增强奥克特化经营发展能力，经公司与吉和昌协商决定对奥克特化按原出资比例进行等比例增资，优化其资产结构，提升其竞争能力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。

2、投资的影响

本次增资完成以后，公司持有奥克特化的股权比例不变，奥克特化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。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投资风险

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未改变其现有管理模式、未造成其经营管理团队变化，增资风险较小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26 日